附件1：

**公开招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岗位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聘单位** | **招聘**  **岗位** | **岗位**  **职责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岗位资格条件** | **备注** |
| 中山市消防救援支队港口大队 | 战斗员 | 履行消防救援工作职责 | 2 | 性别：男。  年龄：年龄为满18周岁以上、30周岁以下（1993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人员、退役军人和有从事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作满2年（含）以上的，年龄适当放宽至33周岁（1990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  文化程度：具有国家承认的高中及以上学历。  身体条件：身高162厘米以上，体貌端正，无残疾，无重听，无色盲，无传染性疾病，裸眼视力不低于4.8，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 |  |
| 火场文书 | 履行消防救援职责，并兼职收集消防救援现场信息及队站文秘工作。 | 1 | 性别：男。  年龄：年龄为满18周岁以上、30周岁以下（1993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人员、退役军人和有从事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作满2年（含）以上的，年龄适当放宽至33周岁（1990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  文化程度：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 身体条件：身高162厘米以上，体貌端正，无残疾，无重听，无色盲，无传染性疾病，裸眼视力不低于4.8，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 |  |
| 大队消防文员 | 履行综合性消防救援职责和协助队站做好宣传教育、文秘等职责 | 1 | 性别：男女不限。  年龄：年龄为满18周岁以上、30周岁以下（1993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，有在消防救援队伍、党政机关从事相关工作岗位工作经历的，可适当放宽年龄，放宽年龄时间与在相应岗位时间等同，年龄适当放宽至33周岁（1990年11月16日以后出生）。  文化程度：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 身体条件：男性身高162厘米以上，女性身高158厘米以上。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%，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0%，女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15%，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%【标准体重（公斤）=身高（厘米）-110】体貌端正，无残疾，无重听、裸眼视力不低于4.8，无色盲，无传染性疾病。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 |  |